撕掉“政治中立”的面具

原创 靖海侯 [靖海侯](javascript:void(0);)

**靖海侯**

微信号 gh\_4dc33fb71939

功能介绍 常言所未言

2022-10-28[原文](https://mp.weixin.qq.com/s?__biz=MzU5MDY4MzczMQ==&mid=2247484863&idx=1&sn=d1f96224f0681bbf38dc6cc178535c22&chksm=fe3bce83c94c47950f5d2a7300c353ea8c13e1e6fdd1ff0cd76b5ee26fe6968041b2af92089b&scene=27#wechat_redirect&cpage=69) 发表于

收录于合集

**一**

特区政府内，官员大体分两种：

1.政治委任官员；

2.公务员。

所谓政治委任官员，就是指政治任命的官员。其职务任期与本届特区政府相同，拿的不是“铁饭碗”，而是定期合约。

**2002年，考虑特区政府内缺乏政治担当，为压实政治责任，并解决或有的公务员队伍指挥不动的问题，香港首位特首董建华推出了主要官员问责制度。**

自此，香港特区政府公职人员一分为二。

**二**

政治委任官员与公务员，类似中国古代“官”与“吏”的区别。

一个负责决策，一个负责执行；一个肩负政治上的使命任务，一个履行政策上的落实落地责任。

**不同于内地，所有公务员既是官也是吏，具双重角色，都定位为“人民的公仆”，香港因为政治委任制，“官”从公务员队伍中被分离出来，对决策承担无限责任，有鲜明的政治色彩。而公务员则躲在了“官”的后面，没有政治面孔，不用选择政治站位，甚至不需要就政治乃至政策进行表态。**

这就是香港公务员要保持的“政治中立”。

香港《公务员守则》规定：**公务员必须恪守“政治中立”的基本信念。**

**写入了法规，形成了纪律，塑造了共识，“政治中立”反而成为“政治正确”，成为香港公务员的“紧箍咒”了。**

**三**

香港的政治委任官员，包括司长、局长，副局长和各局的政治助理等，被贴上了“政治委任”的标签，也就被架到了一个特殊的位置上。

**特殊的位置，却未必高高在上；特殊，也意味着少数派。而被分离、被突出的另一种视角，或许是被孤立，甚至是被立为标靶。**

两年前，靖海侯就写过一篇《[角色错位：香港公职人员的政治迷思](http://mp.weixin.qq.com/s?__biz=MzU5MDY4MzczMQ==&mid=2247483752&idx=1&sn=c9e6e5481362b72bddf7ed7caf8bd230&chksm=fe3bca54c94c4342ede4c094bd53db89a211864c6b07c88a5603eeec29b08608fa0b36fe0538&scene=21#wechat_redirect)》的文章，剖析了此问题：

**——问责制自有其必要性和合理性，但一个客观结果是：在政治担当上，问责官员成了孤家寡人。**

**——“政治中立”下的公务员，必然没有大局意识，不会自觉协同特区政府的大政方针；不关心施政成败，只有“搵食”心理、打工仔心态；不负责解决问题，所以不会主动建言献策，为“老板”分忧；不会为“老板”排雷，往往坐视局面发展，甚至会因为不会被问责、没有“殃及池鱼”的后顾之忧而幸灾乐祸。**

**不用怕出事，出了事不用怕。当“政治中立”成为公务员的“护身符”和“挡箭牌”，所制造的只是内部分裂、上下脱节，这种所谓的“基本信念”还要恪守吗？**

**四**

问题不止于此。

政治委任官员被赋予了无限责任，却没有得到**责权对等**的真正待遇。

**在香港，行政三权——事权、财权、人事权，后两者实质性地被每个部门一个叫“常任秘书长”的公务员最高首长职位所把控，并因为财权、人事权的旁落，让问责官员所拥有的事权也大打折扣。**

贵为部门最高首长的局长，实则所有决策都有赖于“常任秘书长”的支持。因为部门的一切资源，都由“常任秘书长”统配；只有“常任秘书长”，才能调动部门的一切资源。

**被要求恪守“政治中立”，个人升迁发展不由政治委任官员决定，公务员凭什么为政治委任官员的决策负责，又凭什么为他们遮风挡雨、排忧解难？**

而这一问题，如果对香港特区各政府部门的一把手还不算突出，对那些同样作为政治委任官员的副司长、副局长和政治助理，就不可谓不严重了。

基本上，他们什么都调动不了，什么都要有求于人。即便他们是上司、是领导、是主官，但还是形单影只、势单力薄，常常只能做一些行礼如仪的工作——应对传媒、接见客人、参加活动。

**某种程度上，香港的政治委任官员成了“临时工”，而公务员才是“正式人员”，后者才是香港特区政府真正的“主人”。**

**五**

香港对公务员保持“政治中立”，有着良好的初衷。

在《公务员守则》中，“政治中立”被如此界定：**“不 論 本 身 的 政 治 信 念 為 何 ， 公 務 員 必 須 對 在 任 的 行 政 長 官 及 政 府 完 全 忠 誠 ， 並 須 竭 盡 所 能 地 履 行 職 務 。”**

也就是说，“政治中立”本来要求的是，公务员在履职过程中，要摒弃一切政治立场和政治观念，完全听令政府决定，全力执行政府决策。

然而，理想丰满，现实骨感。

亚里士多德说，“人是政治的动物”；孙中山说，“政治就是众人之事”。

**置身政府完全脱离政治，在政治体制内与政治绝缘，无异于痴人说梦了。**

前几年，香港风雨飘摇，多少公务员参加非法集会、参与暴乱活动，政府内部的政治问题有多普遍、有多严重，看看新闻媒体上不时冒出的报道就可见一斑。

**将“政治中立”摆在履职的前面，其负面影响“一箩筐”：**

**1.不具政治思维，难以理解并认同政府的决策；**

**2.缺乏政治能力，难以肩负并达成重要的使命；**

**3.疏忽政治风险，难以研判并化解潜在的危机。**

更重要的是，因为要保持政治中立，公务员对特区的宏观议题和国家的重大议题缺乏关心、无法上心，总有一种事不关己的感觉，而一旦被要求站稳立场，就会莫名反感、以为侵犯。

**长久以来形成的所谓“政治中立”的守则，其实早已不是什么纪律和义务，而是成为了公务员一项固有的“自由的权利”，可以因此置身事外，可以借此明哲保身，可以不问政治、冷眼旁观的屏障**。

更何况，哪有什么“政治中立”？特区政府内那些业已发生的反中乱港行为已然说明，只有在“政治中立”这张虚伪面具下的两面人和他们的暗度陈仓。

**六**

历史和现实已经给出了答案。

**不打掉“政治中立”的伪命题，香港公务员团队就不可能真正组织起来；**

**不打掉“政治中立”的伪命题，香港的政治委任官员和公务员就不可能真正形成命运和利益的共同体，彼此间的鸿沟和梗阻就难以弥合；**

**不打掉“政治中立”的伪命题，香港特区政府的集体意志和整体合力就难以进一步强化，提高治理能力和管治水平就难以有效落地；**

**不打掉“政治中立”的伪命题，香港公职人员队伍对中央履行全面管治权就不可能真正拥护，对国家政治经济社会重大事务就不可能真正关心。**

解决此问题，明显有必要性和紧迫性。而香港特首和特区政府已经深刻意识到这一点，并正开始行动。

**七**

10月19日，李家超发表任内首份施政报告。

施政报告提出：

**更新《公務員守則》，闡明現今公務員應有的基本信念和操守準則。公務員要盡忠職守，以民為本，注重團隊精神，敢於擔當，具備維護國家主權、安全和發展利益的意識，履行「愛國者治港」原則。**

近日，特区政府公务员事务局局长杨何蓓茵具体指出：**希望明年上半年可以发出更新版的《公务员守则》，以往用的「政治中立」字眼，将不会再用，具体用字目前未定。**

**“政治中立”，这个影响特区政府管治团队一致性、向心力和组织效能的设定，终于要被剔除了。**

此举，如李家超首份施政报告最鲜明的特点（详情可见《[香港特首这次“期中考试”的最大特点》](http://mp.weixin.qq.com/s?__biz=MzU5MDY4MzczMQ==&mid=2247484841&idx=1&sn=2b25a8f010f46ed4698b3e4530b039e0&chksm=fe3bce95c94c478327b1aa16518dfabc1dcc4cc02eab4d3e94c0cceaaed8afdd853431fdb435&scene=21#wechat_redirect)），正是抓住了提高治理能力和管治水平关键的一个问题，所呈现的，还是要突破传统施政模式、打破旧有路径依赖的努力。

**不要“政治中立”要“爱国者治港”，不要扭扭捏捏要坦坦荡荡，不要置身事外而要投身其中，不要内部断层而要上下链接，《公务员守则》修改后，政治委任官员和公务员才有了成为一体的可能，行政长官和各司局长才不会再沦为“孤家寡人”。**

**八**

“政治中立”的反义词，不是“政治不中立”。

虽然目前特区政府还没想好其替代词，但遵循“爱国者治港”的根本原则、服务于香港由治及兴的需要、贡献为特区政府治理能力和管治水平的提升，以后对公务员的政治要求可以更旗帜鲜明些：

**1.公务员必须接受政治现实，拥护香港的宪制秩序；**

**2.公务员必须保持政治清醒，站稳爱国者治港立场；**

**3.公务员必须锤炼政治能力，确保政策执行不走样；**

**4.公务员必须提升政治觉悟，主动捍卫国家的利益。**

此前，特区政府在立法会有提到“不偏不倚”，坊间猜测此词或许将替代“政治中立”。果然如此，必是“换汤不换药”，又是“政治中立”的另一张面具。执行上不要不偏不倚，要的是不折不扣。

**九**

“政治”，无所谓好坏。

**要打破“政治中立”的迷思，优化公务员管理制度和公务员文化，首先要破除香港社会对“政治”的偏见。**

香港苦“泛政治化”久已，但走出“泛政治化”，把香港从“政治社会”还原为“国际大都会”，不是说要剔除一切政治因素，更不是说要铲除一切政治活动。

政治无处不在、无时不有，“泛政治化”不好，但香港不是不需要政治，而是需要“良政善治”，需要好的政治。

**公务员在特区政府内，不可能不涉政治，执行的都是与政治有关的政策，恰恰离政治最近。对公务员提政治要求，没有必要遮遮掩掩，没有必要虚与委蛇。**

政治观念，代表着大局观，意味着政策更普遍深沉更根本的意义。政策实则就是政治的外化，政治所供给的产品和服务，本质上是服务于政治需要的。

**香港社会需要认识到：讲政治，不丢人；不讲政治，才是狭隘自私，才是对国家和社会的不负责任。**

要撕掉“政治中立”的虚伪面具，不妨就彻底一点。

**毕竟，公务员也只是一份职业，若不喜政治，个人可以选择离开。但选择了这份职业，便意味着选择了与政治为伍，就该背负政治责任，具备政治担当，拿出政治作为。**

而这，这也是香港公务员所正面对的政治现实。

### 精选留言

用户设置不下载评论